

承 揽 合 同

(示范文本)

合同编号：QMXTLSD-20251227-002

签订地点：且末县三级水电站

签订时间：2025 年 12 月 28 日

定作人（甲方）：且末县通力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承揽人（乙方）：成都盛世中丰工程有限公司库尔勒分公司

第一条 承揽项目、数量、报酬、交货期限：1、乙方负责采购及安装 35kV 国标高压电缆 (YJV22-3*50-26/35)、35kV 户外终端电缆头、35kV 户内终端电缆头，具体详见附件承揽清单，所有物资均需符合国家及电力行业现行标准，具备完整合格证书、出厂检测报告等有效质量证明文件；乙方需将上述物资安全运输至巴州且末县三级水电站指定地点，承担运输、装卸、现场保管期间的全部费用、损耗及安全风险；2、乙方负责按国家电力行业现行规范，完成 2 套（共计 6 个）35kV 电缆终端（含户外、户内）的制作及安装施工，施工工艺、安装质量需满足高压电缆终端安装验收标准；3、乙方在电缆终端制作安装完成后，需严格按照国家电力行业高压试验标准，完成电缆耐压试验，试验合格后出具具备法律效力、数据完整准确的正式试验报告，确保案涉电缆及终端满足通电运行要求。本合同含税总价为¥：24300.00 元（大写：贰万肆仟叁佰元整）。全部工作应在[2026 年 1 月 15 日]前完成。合同金额形式为固定总价包干，此价格包含了劳务的人工费、机具用具费、检测费、通关费、包装费、物流费、装卸费、劳动保护费、意外伤害保险费、利润、规费、税金等为完成本项目所产生的所有费用。

第二条 技术标准、质量要求：乙方负责标的物的装货、运输、加工、卸货至甲方指定地点，乙方在作业过程中应采取各种有效措施保护好甲方货物，确保标的物完好；加工质量按照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以及本工程设计图纸和甲方的相关质量要求执行；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合格。

第三条 承揽人对质量负责的期限及条件：从开始装货作业至标的物完成加工运至甲方指定地点机组装配上止，在运输加工耐压试验期间造成标的物损坏或数量损失导致甲方无法按预期继续使用的，由此产生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四条 定作人提供：甲方确保电站厂区内道路畅通，目的地有足够空间可以存放标的物。运输过程中需要通行的电站厂区外其它道路，由乙方负责协调，确保运输车辆的通行。

第五条 承揽人使用的材料由承揽人提供。

第六条 定作人不允许承揽项目中的主要工作由第三人来完成。可以交由第三人完成的工作是：×。

第七条 工作成果检验标准、方法和期限：2026年1月10日前乙方将标的物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后，由甲方现场检验及乙方安装调试做电缆耐压试验，在乙方安装时，乙方加工部件无法正常安装，需要乙方无条件按要求重新采购标的物加工安装。

第八条 结算方式及期限：根据乙方完成工作进度、电缆按国标达到耐压试验标准并出具国网要求的耐压试验报告及甲方等验收合格情况确定付款：

(1) 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乙方采购35千伏电缆及电缆终端。

(2) 乙方全部货物完成加工、安装、耐压试验达标一号主变通电正常，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出具全额增值税普通发票，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5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97%工程款即：23571元（贰万叁仟伍佰柒拾壹元整）。

(3) 预留3%的质量保证金（质量保修期一年，自乙方电缆安装试验完成、1号主变通电正常经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满，乙方完全履行了质保责任与相关义务，无任何遗留问题，经甲方核定无误后，一次性无息返还给乙方。若在质保期内发现因乙方原因导致的货物质量问题，乙方应在1日内完成维修，履行保修义务，相关维修费用及甲方因此产生的损失（如甲方因质量问题维修造成的停工停产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如质保期内乙方未及时履行保修义务的，甲方有权自行或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所产生的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如质量保证金不足以支付维修费用和甲方因此产生的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另行支付。

(4) 甲方付款5日前乙方应交付甲方等额增值税普通发票，乙方逾期交付的，甲方可以相应顺延支付款项。

第九条 定作人解除承揽合同应及时书面通知承揽人。

第十二条 定作人未向承揽人支付报酬或材料费的，承揽人不可以留置工作成果。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甲方未在规定时间内付款的，每逾期一日按应付而未付金额的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乙方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承揽工作的，每逾期一日按合同金额的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影响甲方使用的，甲方可以单方解除合同；乙方造成标的物丢失或损坏的，应照价向甲方赔偿。

第十三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在协商未取得一致意见时，双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甲方在诉讼过程中为维护其合法权益而产生的律师费、诉讼收费、保全费、诉讼保全担保费、公证费、鉴定费、评估费、以及因诉讼产生的交通费与住宿费等相关合理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第十四条 其他约定事项：甲方应付的合同价款中已包含劳动保护费、意外伤害保险费等安全与风险防范措施费用，乙方已综合考虑作业过程中的安全风险，在作业过程中因乙方安全措施不到位或意外事故所造成的双方及第三人人身及财产损失，均由乙方自行负责赔偿。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及附件。

【签署页】

甲方（盖章）：且末县通力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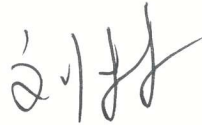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28250948819870

详细地址：且末县库拉木勒克乡三级水电站

开户行：且末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账 号：851010012010105913202

甲方项目现场负责人或经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乙方（盖章）：成都盛世中丰工程有限公司库尔勒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2801MA7MQ5FHX4

详细地址：新疆巴州库尔勒市团结辖区建国南路百盛广场 31 栋 1 层 16 室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库尔勒石化大道支行

账户：65050110575400000828

开户行行号：105888000241

乙方法人代表（冯维斌）面签或私章：

联系方式（含单位）：13565088859

邮箱号：/

乙方经办人（如有）（）面签：

联系方式：； 13565088859



附件一：

乙方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2801MA7MQ5FHX4

تجارت كىشىسى
营业执照
(副本) (1-1)

名称 成都盛世中丰工程有限公司库尔勒分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负责人 冯维斌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建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22年04月01日
营业期限 长期
营业场所 新疆巴州库尔勒市团结辖区建国南路百盛广场31栋1层16室

登记机关
2022年 04月 01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乙方施工许可证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

许可证编号: 5-6-01154-2021

单位名称: 成都盛世中丰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 成都市青羊区青龙街27号1-2幢10层614

法定代表人: 陈彦杰

许可类别和等级: 四级承装类、四级承修类、四级承试类

有效期限自 2021年10月18 日始
至 2027年10月17 日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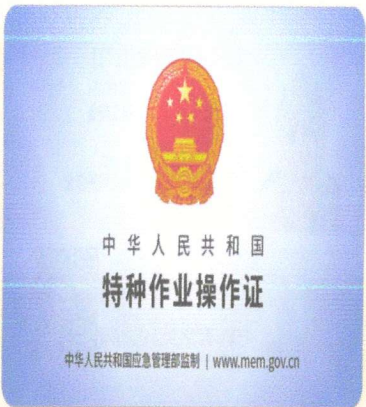
许可机关
2021 年 10 月 18 日

国家能源局印制

特种作业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作业操作证

档案编码: A652800513220026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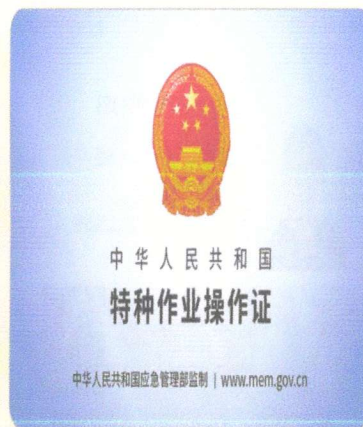


备注: 本证书已于2025-03-07在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应急管理局完成复审。请于2028-03-24前进行延期换证。

本电子证书和实体证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作业操作证

档案编码: A65280065322002656



备注: 本证书已于2025-03-24在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应急管理局完成复审。请于2028-03-24前进行延期换证。

本电子证书和实体证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特种作业证

第 8 页 共 9 页

附件二：

承揽清单

序号	名称	工艺、工序流程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1	采购更换 35 千伏电 缆	按国标采购 35kV 电缆 YJV22-3*50-26/35	米	60	245	14700	
2	采购更换 35 千伏电 缆头	按国标采购户外/户内 35KV	套	2	800	1600	
3	制作安装电 缆头	按电力标准制作安装电缆 终端	套	2	2500	5000	
4	对新安装的 电缆、电缆 头做耐压试 验	按国家电力标准做耐压试 验	项	1	3000	3000	
5	合计					24300.00	

